

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 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业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 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 负责大昌镇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
4.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 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设有政府机关 1 个，下设办公室有党政办、党群办、纪委办、人大办、经济发展办、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平安建设办、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财政办、公路办、应急

管理办、综合行政执法办、乡村振兴办；政府下设站所分别为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和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3年度收入总计8398.82万元，支出总计8398.82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0.37万元，增长2.69%，主要原因是新增柑橘、脆李产业仓储冷链物流暨交易平台（含果园配套设施）项目和巫山县大昌镇白果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等，资金投入增加。

2. 收入情况。2023年度收入合计8288.9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0.54万元，增长1.35%，主要原因是新增柑橘、脆李产业仓储冷链物流暨交易平台（含果园配套设施）项目和巫山县大昌镇白果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等，资金投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288.99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09.84万元。

3. 支出情况。2023年度支出合计8398.8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0.37万元，增长2.69%，主要原因是新增柑橘、脆李产业仓储冷链物流暨交易平台（含果园配套设施）项目和巫山县大昌镇白果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等，资金投入增加。其中：基本

支出 1908.88 万元，占 22.73%；项目支出 6489.94 万元，占 77.27%；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4. 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无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无资金结转结余。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398.82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20.37 万元，增长 2.69%。主要原因是新增柑橘、脆李产业仓储冷链物流暨交易平台（含果园配套设施）项目和巫山县大昌镇白果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等，资金投入增加。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50.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08.98 万元，下降 11.51%。主要原因是部门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541.41 万元，增长 87.36%。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大昌镇洋河村东部协作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资金、大昌镇基层治理指挥中心及村（社区）基层治理中心室建设项目资金、巫山县大昌镇光明村移民安置点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资金、柑橘、脆李产业仓储冷链物流暨交易平台（含果园配套设施）项目资金等。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9.84 万元。

2.支出情况。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60.2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99.14 万元，下降 9.73%。主要原因是部门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651.25万元，增长 91.14%。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大昌镇洋河村东部协作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资金、大昌镇基层治理指挥中心及村（社区）基层治理中心室建设项目资金、巫山县大昌镇光明村移民安置点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资金、柑橘、脆李产业仓储冷链物流暨交易平台（含果园配套设施）项目资金等。

3.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无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无资金结转结余。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9.08 万元，占 20.3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51.27 万元，增长 28.62%，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大昌镇政府党建文化阵地改造设计制作、老党员生活补贴、2022 年驻村工作队乡镇补贴资金等。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3 万元，占 2.2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44 万元，增长 12.2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经费、超额绩效、奖励性绩效工资等。

(3)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562.33 万元，占 10.1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5.10 万元，增长 22.99%，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巫山县大昌镇光明村移民安置点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社区干部补助等资金。

(4) 卫生健康支出 93.00 万元，占 1.67%，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96 万元，下降 2.06%，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实际支付需要调整指标支出功能分类等。

(5) 节能环保支出 133.54 万元，占 2.4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83.74 万元，增长 168.1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生态护林员补助、农村生活垃圾处置费等。

(6) 城乡社区支出 93.39 万元，占 1.6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3.39 万元，增长 33.41%，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大昌镇特色小城镇项目、应急抗旱工程项目资金。

(7) 农林水支出 2800.67 万元，占 50.3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728.52 万元，增长 161.22%，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村组干部补助、柑橘、脆李产业仓储冷链物流暨交易平台（含果园配套设施）项目、大昌镇基层治理指挥中心及村（社区）基层治理中心室建设项目资金等。

(8) 交通运输支出 36.00 万元，占 0.7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6.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村社道路养护资金。

(9)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0 万元，占 2.0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商贸服务中心改造项目资金。

(1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8.84 万元，占 1.9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8.8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巫山县大昌镇洋溪村等村 831 水毁农村建设用地复垦项目资金等。

(11) 住房保障支出 117.80 万元，占 2.1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27 万元，增长 0.2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住房公积金(行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等。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2.62 万元，占 4.7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02.62 万元，增长 337.7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安排冬春生活救助、金土工程搬迁避让资金等。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08.8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84.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87 万元，增长 1.56%，主要是因为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的人员公积金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224.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16 万元，下降 1.82%，主要是因为部门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会议费、

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费。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0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2838.6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19.52万元，增长40.59%，主要原因是巫山县大昌镇移民社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巫山县大昌镇洋河村乡村振兴示范工程、特色小镇建设项目等资金收入增加。本年支出2838.6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19.52万元，增长40.59%，主要原因是巫山县大昌镇移民社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巫山县大昌镇洋河村乡村振兴示范工程、特色小镇建设项目等资金支出增加。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9.2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30万元，下降12.38%，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节约原则，有效减少“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69万元，增长8.11%，主要原因是使用公车下村次数增加和维修费增加。

(二) “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长。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2023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用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长。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7.70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县内因公出行、各项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30 万元，下降 14.44%，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对公务用车进行精细的规定和限制。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80 万元，增长 11.59%，主要原因是使用公车下村次数增加和维修费增加。

公务接待费 1.5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县内相关部门到我单位调研和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尽量简化公务接待。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10 万元，下降 6.2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尽量简化公务接待。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7 辆；国内公务接待 7 批次 19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3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78.95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1.10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 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7.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2 万元，增长 52.1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我镇召开人代会次数增加。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5.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6 万元，增长 221.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培训次数增加。

(二)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6.71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99 万元，下降 1.34%，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7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 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部门整体和 85 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85 项，涉及资金 8176.2 万元。（具体见附表 1、附表 2、附表 3）

（二）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对我部门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1960.86 万元，评价得分 82.6 分，评价等级为良，绩效评价发现了部分项目尚未进行结算、部分项目存在延期等主要问题，提出了加强项目执行的有效性管理和项目质量的可控性管理等下一步工作建议。（具体见附报告 1 和附表 4）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 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 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 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大昌财政办：023-5789311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50.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9.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8.62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3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93.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33.5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13.38
		十二、农林水支出	5,119.3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6.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0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8.8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7.8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2.62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288.99	本年支出合计	8,398.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9.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8,398.82	总计	8,398.82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8,288.99	8,288.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8.08	1,128.08						
20101	人大事务	5.94	5.94						
2010104	人大会议	5.00	5.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0.94	0.9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93.75	1,093.75						
2010301	行政运行	822.72	822.72						
2010308	信访事务	9.00	9.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8.35	118.3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3.68	143.6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2	组织事务	18.58	18.5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58	18.5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2	0.2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2	0.2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9	4.5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9	4.5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3	122.9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2.93	122.93						
2070108	文化活动	40.00	4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78.09	78.0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84	4.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33	662.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8.65	368.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19	14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59	74.5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87	144.87						
20808	抚恤	28.49	28.49						
2080801	死亡抚恤	28.49	28.49						
20810	社会福利	17.59	17.59						
2081002	老年福利	15.35	15.35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24	2.24						
20811	残疾人事业	4.06	4.0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06	4.06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0.00	10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00.00	1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50	4.5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50	4.5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9.58	29.58						
2082850	事业运行	29.58	29.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7	109.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7	109.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00	93.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8	4.6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68	4.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32	88.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0	37.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40	27.4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32	23.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4	133.5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9.80	49.8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9.80	49.80						
21105	天然林保护	83.74	83.74						
2110501	森林管护	83.74	83.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3.38	513.3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00	7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00	7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9.99	19.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39	23.3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39	23.39						
213	农林水支出	5,119.30	5,119.30						
21301	农业农村	758.18	758.18						
2130104	事业运行	236.28	236.2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21.90	521.9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85	15.8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3.90	13.9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95	1.95						
21303	水利	0.17	0.17						

2130315	抗旱	0.17	0.1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85.97	585.9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90	6.90						
2130505	生产发展	380.63	380.6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8.43	198.4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40.51	1,440.51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45.33	345.3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95.18	1,095.18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314.60	314.60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72.77	72.77						
2136702	解决移民遗留问题	241.83	241.83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2,004.02	2,004.02						
2136902	三峡后续工作	2,004.02	2,004.0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6.00	36.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6.00	36.00						
2140106	公路养护	36.00	36.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0	10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00.00	10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80	117.8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85	14.8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4.85	14.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95	102.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95	102.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2.62	262.6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4.80	134.80						
2240108	应急救援	34.20	34.2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00.60	100.6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59.97	59.97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59.97	59.97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5.00	65.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65.00	65.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85	2.85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40	2.4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45	0.45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8,398.82	1,908.88	6,489.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9.08	941.07	188.01			
20101	人大事务	5.94		5.94			
2010104	人大会议	5.00		5.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0.94		0.9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94.75	941.07	153.68			
2010301	行政运行	822.72	822.72				
2010308	信访事务	9.00		9.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8.35	118.3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4.68		144.6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2	组织事务	18.58		18.5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58		18.5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2		0.2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2		0.2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9		4.5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9		4.5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3	78.09	44.8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2.93	78.09	44.84		
2070108	文化活动	40.00		4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78.09	78.0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84		4.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33	462.17	20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8.65	368.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19	14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59	74.5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87	144.87			
20808	抚恤	28.49		28.49		
2080801	死亡抚恤	28.49		28.49		
20810	社会福利	17.59		17.59		
2081002	老年福利	15.35		15.35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24		2.24		

20811	残疾人事业	4.06		4.0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06		4.06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0.00		10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00.00		1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50		4.5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50		4.5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9.58	29.58			
2082850	事业运行	29.58	29.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7	63.94	45.5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7	63.94	45.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00	88.32	4.6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8		4.6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68		4.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32	88.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0	37.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40	27.4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32	23.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4		133.5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9.80		49.8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9.80		49.80		
21105	天然林保护	83.74		83.74		

2110501	森林管护	83.74		83.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3.38		513.3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00		7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00		7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9.99		19.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39		23.3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39		23.39			
213	农林水支出	5,119.30	236.28	4,883.02			
21301	农业农村	758.18	236.28	521.90			
2130104	事业运行	236.28	236.2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21.90		521.9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85		15.8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3.90		13.9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95		1.95			
21303	水利	0.17		0.17			
2130315	抗旱	0.17		0.1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85.97		585.9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90		6.90			
2130505	生产发展	380.63		380.6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8.43		198.4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40.51		1,440.51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45.33		345.3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95.18		1,095.18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314.60		314.60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72.77		72.77			
2136702	解决移民遗留问题	241.83		241.83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2,004.02		2,004.02			
2136902	三峡后续工作	2,004.02		2,004.0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6.00		36.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6.00		36.00			
2140106	公路养护	36.00		36.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0		10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00.00		10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8.84		108.8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8.84		108.8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8.84		108.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80	102.95	14.8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85		14.8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4.85		14.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95	102.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95	102.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2.62		262.6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4.80		134.80			
2240108	应急救援	34.20		34.2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00.60		100.6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59.97		59.97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59.97		59.97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5.00		65.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65.00		65.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85		2.85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40		2.4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45		0.45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小计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50.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9.08	1,129.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38.62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3	122.9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33	562.33	10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3.00	93.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33.54	133.5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13.38	93.39	419.99
		十二、农林水支出	5,119.30	2,800.67	2,318.6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6.00	36.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0	100.00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8.84	108.8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7.80	117.8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2.62	262.62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288.99	本年支出合计	8,398.82	5,560.21	2,838.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9.8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9.8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8,398.82	总计	8,398.82	5,560.21	2,838.62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560.21	1,908.88	3,651.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9.08	941.07	188.01
20101	人大事务	5.94		5.94
2010104	人大会议	5.00		5.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0.94		0.9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94.75	941.07	153.68
2010301	行政运行	822.72	822.72	
2010308	信访事务	9.00		9.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8.35	118.3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4.68		144.6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		1.00
20132	组织事务	18.58		18.5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58		18.5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2		0.2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22		0.2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9		4.5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9		4.5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2.93	78.09	44.8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2.93	78.09	44.84
2070108	文化活动	40.00		4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78.09	78.0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84		4.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33	462.17	10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8.65	368.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19	149.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59	74.5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87	144.87	
20808	抚恤	28.49		28.49
2080801	死亡抚恤	28.49		28.49
20810	社会福利	17.59		17.59
2081002	老年福利	15.35		15.35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24		2.24
20811	残疾人事业	4.06		4.0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06		4.0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50		4.5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50		4.5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9.58	29.58	
2082850	事业运行	29.58	29.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7	63.94	45.5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7	63.94	45.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00	88.32	4.6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 68		4. 6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 68		4. 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 32	88. 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 60	37. 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 40	27. 4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 32	23. 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 54		133. 5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9. 80		49. 8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9. 80		49. 80
21105	天然林保护	83. 74		83. 74
2110501	森林管护	83. 74		83. 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3. 39		93. 3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 00		70. 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 00		70. 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 39		23. 3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 39		23. 39
213	农林水支出	2, 800. 67	236. 28	2, 564. 39
21301	农业农村	758. 18	236. 28	521. 90
2130104	事业运行	236. 28	236. 2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21. 90		521. 9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 85		15. 8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3. 90		13. 9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 95		1. 95
21303	水利	0. 17		0. 17
2130315	抗旱	0. 17		0. 1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85. 97		585. 9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90		6.90
2130505	生产发展	380.63		380.6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8.43		198.4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40.51		1,440.51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45.33		345.3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95.18		1,095.1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6.00		36.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6.00		36.00
2140106	公路养护	36.00		36.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0		10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00.00		10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8.84		108.8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8.84		108.8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8.84		108.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80	102.95	14.8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85		14.8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4.85		14.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95	102.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95	102.9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2.62		262.62
22401	应急管理工作	134.80		134.80
2240108	应急救援	34.20		34.2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00.60		100.6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59.97		59.97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59.97		59.97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5.00	65.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65.00	65.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85	2.85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40	2.4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45	0.45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3.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85	310	资本性支出	8.67
30101	基本工资	355.70	30201	办公费	16.2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88.28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67
30103	奖金	212.91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257.06	30205	水费	1.68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19	30206	电费	12.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59	30207	邮电费	2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00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5	30211	差旅费	20.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2.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12.72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73	30215	会议费	3.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5.1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49.8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9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9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1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33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9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684.36	公用经费合计					224.52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38.62	2,838.62		2,838.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00.00	100.00		1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9.99	419.99		419.99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9.99	19.99		19.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18.63	2,318.63		2,318.63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314.60	314.60		314.60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72.77	72.77		72.77	
2136702	解决移民遗留问题		241.83	241.83		241.83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2,004.02	2,004.02		2,004.02	
2136902	三峡后续工作		2,004.02	2,004.02		2,004.02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	四、机关运行经费	146.71
(一) 支出合计	10.50	9.20	9.20	(一) 行政单位	146.71
1. 因公出国（境）费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00	7.70	7.70	五、资产信息	—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7.70	7.7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1.5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国内接待费	—	—	1.50	3. 机要通信用车	
其中：外事接待费	—	—		4. 应急保障用车	7
(2) 国（境）外接待费	—	—		5. 执法执勤用车	
(二) 相关统计数	—	—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	—		8. 其他用车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		(二)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	7	六、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	7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	19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二、会议费	—	—	7.94	
三、培训费	—	—	5.17	

备注：1. 本表反应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年初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部门预算批复数，全年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应按照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附表 1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状态：绩效审核已审							
项目名称：	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整体监控	项目编码：	50023700023P000061	自评总分：	99.85		
项目主管部门：	907-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财政归口处室：	006-农业农村科	部门联系人：	柳琳琳	联系电话：	15702318928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86,855,803. 74	100,749,646 .90	99,338,244 .02			
其中：财政拨款		86,855,803. 74	100,749,646 .90	99,338,244 .02	98.59	10.00	9.85
一般公共预算		36,301,897. 45	72,363,487. 08	70,952,084 .20	98.04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镇全年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证单位的基本运转，保障民生，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为加快建设乡村振兴提供财力保障，促进全镇经济稳步发展。	保障我镇全年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证单位的基本运转，保障民生，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为加快建设乡村振兴提供财力保障，促进全镇经济稳步发展。	保障了我镇全年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证了单位的基本运转，有效保障民生，按时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了全镇经济稳步发展。
----------------------------------------------------------------------	----------------------------------------------------------------------	-----------------------------------------------------------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农村危房改造提升户数	户	≥	5	9	80	100	15	15	是	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提升9户，超年初预算
财政资金使用准确率	%	=	100	100	0	100	20	20	是	
疑难信访案件化解率	%	≥	80	85	6.25	100	15	15	是	
2023年度工程进度达标率	%	≥	95	100	5.26	100	10	10	否	
财政资金拨付及时性	%	≥	95	100	5.26	100	20	20	是	
惠民惠农资金补助人	人	≥	2000	2500	25	100	10	10	否	
政务服务满意度	%	≥	95	95	0	100	10	10	是	

附表 2

2023 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状态：绩效审核已审							
项目名称：	巫山县大昌镇黄林村（郑家院子） 8社道路硬化	项目编码：	50023723T00000 3106988	自评总分：	100.00		
项目主管部门：	907-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财政归口处室：	006-农业农村科	部门联系人：	柳琳琳	联系电话：	1570231 8928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年度总金额		560,000.00	559,375. 13		559,375 .13		
其中：财政拨款		560,000.00	559,375. 13		559,375 .13	1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		560,000.00	559,375. 13		559,375 .13	10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硬化巫山县大昌镇黄林村（郑家院子）8社道路	硬化巫山县大昌镇黄林村（郑家院子）8社道路	完成硬化巫山县大昌镇黄林村（郑家院子）8社道路 0.7km
-----------------------	-----------------------	----------------------------------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项目受益群众	户	≥	12	12	0	100	20	20		
硬化道路里程	千米	≥	0.7	0.7	0	100	20	20		
道路质量验收合格率	%	=	100	100	0	100	20	20		
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方便农产品运输销售		定性	有效	1	0	100	20	20		
群众满意度	%	≥	95	100	5.26	100	10	10		

附表 3

2023 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状态：绩效审核已审							
项目名称：	村级服务群众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50023723T00000317 0075	自评总分：	100.00		
项目主管部门：	907-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	财政归口处室：	006-农业农村科	部门联系人：	柳琳琳	联系电话：	15702318928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540,000.00	540,000.00	54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40,000.00	540,000.00	540,000.00	100	10.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		540,000.00	540,000.00	540,000.00	10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群众服务	划转群众工作经费至各村，助推村委会为群众提供更好服务
-------	----------------------------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村级服务群众工作经费标准	元/个	=	20000	20000	0	100	20	20	是	
村级服务群众工作经费发放准确率	%	=	100	100	0	100	20	20	否	
村级服务群众工作经费及时率	%	≥	90	95	5.56	100	20	20	否	
提升群众满意度及政府公信力		定性	显著提高	1	0	100	20	20	否	
群众对村委会办事效率及成果的满意度	%	≥	90	95	5.56	100	10	10	否	

附报告 1

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渝恒正工咨〔2023〕0429号

目 录

第一部分 报告摘要	- 49 -
第二部分 报告正文	- 53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54 -
(一) 项目背景	- 54 -
(二) 项目内容	- 55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58 -
(一) 绩效评价范围和目的	- 58 -
(二) 绩效评价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 58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64 -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65 -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 65 -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 66 -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 69 -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 70 -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71 -
(一) 评价结果判定	- 71 -
(二) 绩效评价结论	- 71 -
五、项目成效	- 72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 72 -
七、建议	- 73 -
第三部分 报告附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一部分 报告摘要

一、绩效评价范围

根据重庆市巫山县财政局的要求，对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大昌镇人民政府”）实施的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二、项目内容

1、项目资金预算

根据资金文件，重庆市巫山县财政局下达给大昌镇人民政府实施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的资金为 19,608,590.63 元，市级补助资金 11,108,590.63 元，市级奖补资金 4,650,000.00 元，债券资金 3,850,000.00 元。

2、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 2023 年 5 月 16 日，大昌镇人民政府收到财政预算资金共计 19,608,590.63 元，实际使用预算资金 18,591,393.90 元，结余 1,017,196.73 元，资金执行率为 94.81%。

3、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的资金主要用于推进特色小镇建设的相关工作，根据大昌镇人民政府提供的资料，主要的建设内容（绩效目标）涉及 12 个子项：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2021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2020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综合整治项目、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大昌镇深圳南二路环境提升整治工程、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大昌古镇风情小街环境整治

工程、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大昌古镇龙柱/龙池街综合环境提升工程、大昌镇市政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修项目等项目。

三、项目成效

大昌镇人民政府实施的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主要取得了如下成效：

1、提升居民收入水平

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的实施，通过对大昌环境的综合治理，促进大昌镇的经济发展，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居民收入水平。

2、促进旅游产业发展

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的实施，推进大昌特色小镇的旅游环境建设，有效改善消费环境，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大昌镇的居住环境。随着小镇的旅游环境改善、消费环境的提升，增加了旅游人次，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就业岗位。

3、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大昌特色小镇的居住和旅游环境，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居民生活质量，不断提高居民的幸福感。

四、评价结论

根据对项目的评价分析，整体项目的绩效评分为 82.60 分，按照评价级别设置标准，认定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论为“良”。项目绩效评价等级如下表：

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分值
------	------	------

1.项目决策指标	10	10.00
2.项目过程指标	29	22.10
3.项目产出指标	36	25.50
4.项目效益指标	25	25.00
综合绩效	100	82.60
评价等级		良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项目执行的有效性有待加强

根据大昌镇人民政府提供的项目过程和归档资料发现，工程建设过程中部分项目无比选情况、部分项目未见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部分项目存在监理合同中未对总监理工程师和投入人员进行约定、部分项目开竣工资料无审批时间、部分项目无结/决算资料。项目执行过程的有效性有所欠缺，不利于对项目建设过程的管理。

2、项目质量的可控性有待提高

根据大昌镇人民政府提供的项目过程和归档资料发现，部分项目差缺以下资料：质量监督落实情况、安全事故、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交接手续等。项目建设档案资料的管理不够完善。项目质量的可控性的欠缺，不利于对项目建设过程的管理。

3、项目的产出管理有待提高

根据大昌镇人民政府提供的项目过程和归档资料，部分项目尚未进行结算和存在延期的情况。项目的产出管理的欠缺，不利于对项目建设质量、成本、时效等方面的有效控制。

六、建议

1、加强项目执行的有效性管理

实施单位应根据国家的相关制度和规范要求，加强项目招投标、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开竣工审批、进度管理和竣工结/决算管理的执行力度，将项目建设过程管理落实到项目建设过程中，以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有效管理。

2、加强项目质量的可控性管理

实施单位应加强项目过程和归档资料的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及时做好建设过程中各类资料的收集和管理，以便及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及时发现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予以纠偏，以保证项目建设的质量、安全、进度和成本等目标的实现。

第二部分 报告正文

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渝恒正工咨〔2023〕0429号

重庆市巫山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贵单位的委托，于2023年7月12日至2023年8月31日对巫山县大昌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大昌镇人民政府”）实施的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该项目实施单位对所提供的项目文件、账务票据等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按照《巫山县预算绩效管理购买专业服务合同》的要求，在实施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对大昌镇人民政府实施的“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的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我们的评价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在评价过程中，我们结合该项目的实际情况，实施了现场调查、发放调查问卷、抽查原始记录、查阅档案资料等我们认为必要的评价程序。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特色小（城）镇建设的重要部署，切实加强特色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经重庆市人民政府同意实施特色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建成一批空间美、街区美、生活美、风

景美、生态美的特色小（城）镇，创建各具特色、富有活力的特色小镇，示范带动全市小（城）镇建设与发展，助推全市城乡人居环境改善。

（二）项目内容

1、项目资金预算和资金用途

根据巫山财建〔2020〕228号、巫山财建〔2020〕229号、巫山财建〔2022〕148号、巫山财建〔2021〕198号、巫山财建〔2022〕39号等文件，重庆市巫山县财政局先后下达给大昌镇人民政府实施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的资金共计为19,608,590.63元，市级补助资金11,108,590.63元，市级奖补资金4,650,000.00元，债券资金3,850,000.00元。明细如下：

文件名称	文号	资金下达时间	下达资金（元）	资金类型	资金用途
关于下达特色小镇建设2020年第一批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巫山财建〔2020〕228号	2021	768,590.63	市级预算资金	专项大昌古镇风情小街环境整治工程
关于下达特色小镇建设2020年第二批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巫山财建〔2020〕229号	2021	1,640,000.00	市级预算资金	特色小镇建设
关于下达特色小镇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奖补资金预算的通知	巫山财建〔2022〕148号	2022	4,650,000.00	市级预算资金	特色小镇建设
关于下达2021年特色小镇建设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巫山财建〔2021〕198号	2022	8,700,000.00	市级预算资金	特色小镇建设
关于下达2022年新增一般债券资金预算的通知	巫山财预〔2022〕39号	2022	3,850,000.00	一般债券	特色小镇建设
			19,608,590.63		

2、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的资金主要用于推进特色小镇建设的相关工作，根据大昌镇人民政府提供的资料，主要的建设内容（绩效目标）涉及12个子项：2019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2021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2020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大昌镇深圳南二路环境提升整治工程、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大昌古镇风情小街环境整治工程、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大昌古镇龙柱/龙池街综合环境提升工程、大昌镇市政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修项目等项目。

3、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 2023 年 5 月 16 日，大昌镇人民政府收到财政预算资金共计 19,608,590.63 元，实际使用预算资金 18,591,393.90 元，结余 1,017,196.73 元，资金执行率为 94.81%。支付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费用摘要	支付金额	小计
1	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	民工工资及工程进度款	1,947,433.30	1,947,433.30
2	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民工工资和工程进度款	800,000.00	855,000.00
		监理服务费	55,000.00	
3	2021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可研费	50,000.00	3,505,000.00
		设计费	180,000.00	
		工程款	3,275,000.00	
4	2020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服务费	120,000.00	120,000.00
5	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	工程款	742,123.43	791,723.43
		监理服务费	49,600.00	
6	大昌镇深圳南二路环境提升整治工程	工程款	3,088,159.38	3,195,051.51
		监理服务费	95,5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费用摘要	支付金额	小计
		结算审核费	11,392.13	
7	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	工程款	898,956.00	924,556.00
		造价咨询费	3,000.00	
		监理服务费	22,600.00	
		工程款	3,606,581.66	
8	大昌古镇风情小街环境整治工程	检测费	42,858.00	3,767,579.66
		监理服务费	105,790.00	
		结算审核费	12,350.00	
		工程款	150,000.00	
9	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		48,000.00	198,000.00
10	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	工程款	275,000.00	275,000.00
11	大昌古镇龙柱、龙池街综合环境提升工程	咨询服务费	3,000.00	1,571,450.00
		工程款	1,500,000.00	
		咨询服务费	5,000.00	
		设计服务费	63,450.00	
12	大昌镇市政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咨询服务费	3,000.00	1,440,600.00
		工程款	1,390,000.00	
		咨询服务费	3,500.00	
		设计服务费	44,100.00	
	合计			18,591,393.90

4、完成项目情况

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尚未完成建设，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处于结算办理中。

2021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2020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综合整治项目、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大昌镇深圳南二路环境提升整治工程、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大昌古镇风情小街环境整治工程、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大昌古镇龙柱/龙池街综合环境提升工程、大昌镇市政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修项目等项目已完成，并已办理项目结算。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范围和目的

根据重庆市巫山县财政局的要求，对大昌镇人民政府实施的大昌镇特色小镇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的评价，全面分析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等情况，规范项目审批、实施、监管、验收及资金支付等程序，督促相关单位进一步完善资金分配、管理等制度，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对绩效评价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

（二）绩效评价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依据

- (1) 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 (2) 财政部《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167号)；
-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4)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渝财监督〔2011〕63号)；

- (5)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推进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指导意见》(渝财监督〔2011〕64号);
- (6)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办发〔2011〕233号);
- (7)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的通知(渝财绩〔2023〕7号);
- (8) 巫山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巫山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的通知(巫山财绩〔2023〕7号);
- (9) 巫山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特色小城镇建设 2020 年第一批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巫山财建〔2020〕228号)、《关于下达特色小城镇建设 2020 年第二批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巫山财建〔2020〕229号)、《关于下达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奖补资金预算的通知》(巫山财建〔2022〕148号)、《关于下达 2021 年特色小城镇建设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巫山财建〔2021〕198号)、《关于下达 2022 年新增一般债券资金预算的通知》(巫山财建〔2022〕39号);
- (10) 与委托方签订的《巫山县预算绩效管理购买专业服务合同》;
- (11) 项目相关的业务资料及财务资料。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重庆市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渝办发〔2011〕233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的通知(渝财绩〔2023〕7号)等文件的规定,结合被评价项目的实际情况,将评价指标体系分为4个一级指标,分别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2个二级指标,分别为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执行管理、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产出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36个三级指标。通过上述指标体系,对该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构成中,一级、二级、三级指标体系的权重分配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名称	分值
决策	10	绩效目标	8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资金投入	2	资金预算合理性	2
过程	29	资金管理	13	资金制度健全性	1
				资金到位率	1
				资金执行率	1
				资金结转结余率	2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4
				资金使用监控有效性	4
		执行管理	17	制度健全性	3
				执行的有效性	7
				项目质量可控性	6
产出	36	产出数量	24	2019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	2
				2018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2
				2021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2
				2020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综合整治项目	2
				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	2
				大昌镇深圳南二路环境提升整治工程	2
				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	2
				大昌古镇风情小街环境整治工程	2
				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	2
				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	2
				大昌古镇龙柱、龙池街综合环境提升工程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名称	分值
				大昌镇市政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2
		产出时效	4	产出时效	4
		产出质量	4	产出质量	4
		产出成本	4	产出成本	4
效 益	25	经济效益	6	带动经济发展	3
				提升居民收入水平	3
		社会效益	6	推进小镇环境建设	2
				提升小镇居住环境	2
				增加就业岗位	2
		可持续影响	6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3
				提升居民的幸福感	3
		满意度	7	服务对象满意度	7
合计	100		100		100

现按照一级绩效评价指标将指标设置情况介绍如下：

(1) 项目决策类指标

决策类指标分值 10 分，主要包括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两个二级指标。其中：

绩效目标分值 8 分，包括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三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审批，项目申请文件、审批文件等材料齐全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是否事前开展绩效评估并设立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果是否符合正常水平，是否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效果，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分值 2 分，包括资金预算合理性一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预算依据是否充分，资金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

（2）项目过程类指标

过程类指标分值 29 分，主要包括资金管理、执行管理两个二级指标。其中：

资金管理分值 13 分，包括资金制度健全性、资金到位率、资金执行率、资金结转结余率、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使用监控有效性六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且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资金及时足额使用情况；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执行管理分值 16 分，包括制度健全性、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三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成立专门组织机构并有专人负责，是否有相应的操作流程制度和责任负责制度，操作流程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项目是否执行法人责任制，是否严格执行招投标制度，是否执行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开工审批、动用预备费审批是否合规，项目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竣工结、决算是否及时，项目是否建立并严格执行质量监督制度，项目实施期间是否发生安全事故，项目建设过程中验收手续是否齐全，项目竣工验收质量情况，项目建设档案资料管理是否规范，项目建成后是否办理交接手续、明确管理主体、监理长效管护机制、做好建后管护准备工作。

（3）项目产出类指标

项目产出类指标分值 36 分，主要包括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其中：

产出数量分值 24 分，包括 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2021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镇综合整治

项目一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2020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大昌镇深圳南二路环境提升整治工程、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大昌古镇风情小街环境整治工程、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大昌古镇龙柱/龙池街综合环境提升工程和大昌镇市政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修项目。主要评价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产出时效分值4分，包括项目完成及时率一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的实施。

产出质量分值4分，包括产出质量合格率一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完成的工程质量合格数与实际施工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产出成本分值4分，包括工程成本节约率一个三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成本的实现程度。

（4）项目效益类指标

项目效益类指标分值25分，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四个二级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后成效发挥等方面的情况，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项目实施对经济社会的长远发展是否带来可持续性影响。主要采用现场走访和发放调查问卷等形式，对社会公众、受益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

3、评价方法

为了顺利完成本次绩效评价任务，评价小组采用的工作方法包括：

（1）案卷调查

对项目文件进行深入研究、比较和分析，涉及的文件资料包括：项目请示文件、财务核算资料、其他认为必需的资料等。

（2）访谈会

由评价小组对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及效果。

（3）发放调查问卷

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通过向受益对象发放调查问卷、满意度调查并统计结果，分析项目完成所带来的效益。

综上，评价小组通过多渠道、多层次获取关于项目申报、审批、实施、运行与管理的信息，对项目案卷、调查结果进行认真梳理，汇总评分并形成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根据《重庆市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我公司组成了包括主评人、复核人、成员在内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2）按照项目的性质和特点，结合小组人员结构，进行了明确的职责分工。

（3）由主评人组织全组人员，对与项目有关的法规、政策、文件进行集中学习，对项目情况进行熟悉。

（4）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及指标，明确了绩效评价的目标、评价依据、指标体系架构以及指标分值分配原则等。

2、组织实施

（1）收集整理资料。

收集绩效评价的依据资料，主要包括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各级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和方针政策、财政专项资金和财务管理办法、各项财政部门的绩效评价管理制度、项目申请及批准资料、财务会计资料、绩效自评报告、工作总结等。

对收集的各种资料进行归集、整理，对不完整的资料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及时补充完善。

对项目的申请、审批、过程监督、验收及资金筹集使用等情况进行了初步审核、综合分析。

(2) 制订指标体系。依据项目性质、要求和绩效评价的侧重点，制订指标体系，确定评分标准、权重分值、评分办法，并征求委托方、项目主管部门意见后，最终确立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

(3) 设计调查问卷。对各项指标中需要根据调查结果评分的指标，评价组设计了相关的调查问卷，调查对象主要是补助资金受益对象。

3、分析评价

(1) 评价组通过对项目财务资料检查、项目完成情况、相关人员询问、现场勘查记录、问卷调查等方式，获得项目指标评分依据，按照指标体系逐项评分。再将各项明细指标的得分加总，得出总分。

(2) 形成评价结论。按照最后确定的评价分值和初评报告，征求委托单位和被评价单位的意见，确定评价等次，形成正式评价报告交委托方。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类指标包括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两个二级指标，共四个三级指标，总分值 10 分，未扣分，实际得分 10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执行管理两个二级指标，共十一个三级指标，总分值 29 分，扣分 6.9 分，实际得分 22.1 分，各二级指标分析如下：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管理包括资金制度健全性、资金到位率、资金执行率、资金结转结余率、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使用监控有效性。总分值 13 分，扣分 4.5 分，实际得分 8.5 分。在具体的执行过程中，存在以下扣分因素：

资金执行率分值 3 分，扣分 0.5 分，实际得分 2.5 分。主要原因是计划投入资金 19,608,590.63 元，实际支付资金 18,591,393.90 元，资金执行率为 94.81%，按（90%~100%）区间取值扣 0.5 分。

资金结转结余率分值 2 分，扣分 2 分，实际得分 0 分。主要原因是实际使用资金 18,591,393.90 元，文件下达资金 19,608,590.63 元，资金结余 1,017,196.73 元，实际使用资金与文件下达资金的计划不匹配。

资金使用的符合性分值 4 分，扣分 1 分，实际得分 3 分。主要原因是大昌镇深圳南二路环境提升整治工程挤占风情小街专用资金，存在资金挤占问题，扣 1 分。

资金使用监控有效性分值 2 分，扣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主要原因是风情小街专用资金被挤占，说明资金专项核算存在问题，扣 1 分。

2、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执行管理包括制度健全性、执行公开性、执行的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和档案管理。总分值 16 分，扣分 2.40 分，实际得分 13.60 分，该指标的分数对各项目分别打分，根据使用资金占计划资金比例进行加权打分汇总后的得分。在具体的执行过程中，存在以下扣分因素：

(1) 执行的有效性分值 7 分，扣分 1.15 分，实际得分 5.85 分。主要原因如下：

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未见比价资料；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仅有会议纪要，无竞价资料，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招投标制扣 0.07 分；

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和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存在合同无监理人员要求，资料未见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的问题；2021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大昌古镇龙柱/龙池街综合环境提升工程、大昌镇市政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修项目等项目未见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等，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工程监理制扣 0.3 分；

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和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存在合同无监理人员要求，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合同管理制扣 0.04 分；

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无相关资料，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开工令、验收资料均无审批时间，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开工审批、动用预备费审批扣 0.19 分；

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正在办理结算，未见相关资料，且根据合同约定，早已超过合同约定工期 2021 年 3 月 1 日；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无相关资料；2021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存在延期；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开工令、验收资料均无时间，推定进度管理存在问题；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进度管理扣 0.38 分；

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正在办理结算，根据合同约定工期 2021 年 3 月 1 日，视同未及时办理结算；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

工程无相关资料，视同未及时办理结算；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办理了结算，竣工资料无完成时间，无法确定是否及时办理，视为未及时办理结算、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无结算、决算资料；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竣工结、决算办理情况扣 0.17 分。

（2）项目质量可控性分值 6 分，扣分 1.25 分，实际得分 4.75 分。主要原因如下：

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正在办理结算，无相关资料；
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无相关资料，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质量监督管理落实情况扣 0.19 分；

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正在办理结算，无相关资料；
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无相关资料，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安全事故扣 0.19 分；

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正在办理结算，无相关资料；
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无相关资料；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中间验收手续不齐全；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中间验收扣 0.17 分；

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无相关资料，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竣工验收扣 0.11 分；

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2021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大昌古镇风情小街环境整治工

程、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大昌古镇龙柱/龙池街综合环境提升工程、大昌镇市政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修项目归档资料不全，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档案资料管理扣 0.33 分；

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项目未见相关资料，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建后管护管理扣 0.26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共十五个三级指标，总分值 36 分，扣分 10.5 分，实际得分 25.5 分。其中：

1、产出数量情况分析

产出数量总分值 24 分，扣 4.5 分，实际得分 19.5 分。扣分的主要原因如下：

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结算办理中，项目尚未完成，扣 2 分，得 0 分；

2021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按结算金额 4,368,268.72 元和合同金额 4,584,740.71 元比值完成率为 95.28%，按（90%~100%）区间取值，扣 0.5 分，得 1.5 分；

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按结算金额 2,482,123.43 元和合同金额 2,497,626.20 元比值完成率为 99.38%，按（90%~100%）区间取值，扣 0.5 分，得 1.5 分；

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合同约定树木修剪 1800 棵，实际完成 1795 棵；路灯维修原定 77 个，实际完成 61 个。按合同确定单价，根据两项工作实际完成金额 898,956.00 元 ($61 \times 171 + 1795 \times 495$) 和原定金额 904,167.00 元 ($77 \times 171 + 1800 \times 495$) 比值完成率为 99.42%，按 (90%~100%) 区间取值，扣 0.5 分，得 1.5 分；

大昌古镇风情小街环境整治工程结算金额 4,644,109.50 元和预算金额 4,858,825.27 元比值完成率为 95.58%，按 (90%~100%) 区间取值，扣 0.5 分，得 1.5 分；

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实际完成 893 颗和合同约定 900 颗比值完成率为 99.22%，按 (90%~100%) 区间取值，扣 0.5 分，得 1.5 分。

2、产出时效情况分析

产出时效总分值 4 分，扣 4 分，实际得分 0 分。主要原因如下：2019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正在办理结算，未见相关资料，根据合同约定，早已超过合同约定工期 2021 年 3 月 1 日；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无进度管理资料；2021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存在延期；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开工令、验收资料均无时间，推定进度管理存在问题项目存在延期；综合上述项目问题，完成及时率 <0，得 0 分。

3、产出成本情况分析

产出成本总分值 4 分，扣 2 分，实际得分 2 分。主要原因如下：计划投入资金 19,608,590.63 元，实际支付资金 18,591,393.90 元，项目成本节约率 5.19%，按 (5%~8%) 区间取值，扣 2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四个二级指标，总分值 25 分，未扣分，实际得分 25 分。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果判定

在对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进行评价的过程中：共性指标占整个指标体系分值的 39%—项目决策占 10%、项目过程占 29%；个性指标占整个指标体系分值的 61%—项目产出占 36%、项目效益占 25%。

通过评估测算，最终得出“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总分，进而根据总分的高低确定被评价项目最后所达到的等级，如下表所示：

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判定

评价总分	90-100 分	80-90 分	60-80 分	60 分以下
评价等级	优	良	中	差

（二）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对项目的评价分析，整体项目的绩效评分为 82.60 分，按照评价级别设置标准，认定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论为“良”。项目绩效评价等级如下表：

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分值
1.项目决策指标	10	10.00
2.项目过程指标	29	22.10
3.项目产出指标	36	25.50

4.项目效益指标	25	25.00
综合绩效	100	82.60
评价指标		良

五、项目成效

大昌镇人民政府实施的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主要取得了如下成效：

1、提升居民收入水平

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的实施，通过对大昌环境的综合治理，促进大昌镇的经济发展，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居民收入水平。

2、促进旅游产业发展

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的实施，推进大昌特色小镇的旅游环境建设，有效改善消费环境，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大昌镇的居住环境。随着小镇的旅游环境改善、消费环境的提升，增加了旅游人次，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就业岗位。

3、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大昌特色小镇的居住和旅游环境，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居民生活质量，不断提高居民的幸福感。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项目执行的有效性有待加强

根据大昌镇人民政府提供的项目过程和归档资料发现，工程建设过程中部分项目无比选情况、部分项目未见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部分项目存在监理合同中未对总监理工程师和投入人员进行约定、部分项目开竣工资料无审批时间、部分项目无结/决算资料。项目执行过程的有效性有所欠缺，不利于对项目建设过程的管理。

2、项目质量的可控性有待提高

根据大昌镇人民政府提供的项目过程和归档资料发现，部分项目差缺以下资料：质量监督落实情况、安全事故、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交接手续等。项目建设档案资料的管理不够完善。项目质量的可控性的欠缺，不利于对项目建设过程的管理。

3、项目的产出管理有待提高

根据大昌镇人民政府提供的项目过程和归档资料，部分项目尚未进行结算和存在延期的情况。项目的产出管理的欠缺，不利于对项目建设质量、成本、时效等方面的有效控制。

七、建议

1、加强项目执行的有效性管理

实施单位应根据国家的相关制度和规范要求，加强项目招投标、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开竣工审批、进度管理和竣工结/决算管理的执行力度，将项目建设过程管理落实到项目建设过程中，以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有效管理。

2、加强项目质量的可控性管理

实施单位应加强项目过程和归档资料的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及时做好建设过程中各类资料的收集和管理，以便及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及时发现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予以纠偏，以保证项目建设的质量、安全、进度和成本等目标的实现。

(此页无正文)

重庆恒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主评人：

主评人：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日

附表 4

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建设项目工作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评价要点	计分方式	扣分	评价得分	扣分原因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名称	分值	指标名称	分值					
决策	10	绩效目标	8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1.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审批； 2. 申请文件、审批文件等材料齐全并符合相关要求； 3.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评价要点3项，共计3分，每符合1项得1分，否则不得分。	0.00	3.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 事前开展绩效评估并设立绩效目标； 2.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3. 项目预期产出效果是否符合正常水平； 4. 是否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效果等。	评价要点4项，共计2分，每符合1项得0.5分，否则不得分。	0.00	2.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价要点3项，共计3分，每符合1项得1分，否则不得分。	0.00	3.00	
		资金投入	2	资金预算合理性	2	1. 资金整体范围是否明确，是否有相应的文件支撑； 2. 资金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价要点2项，共计2分，每符合1项得1分，否则不得分。	0.00	2.00	
过程	29	资金管理	13	资金制度健全性	1	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2.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评价要点2项，共计1分，每符合1项得0.5分，否则不得分。	0.00	1.00	
				资金到位率	1	资金到位率=（大昌镇收到的资金总和/财政局下达资金）×100%。 大昌镇收到的资金总和：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100%，得1分； 90%≤资金到位率<100%，扣0.25分； 80%≤资金到位率<90%，扣0.5分； 60%≤资金到位率<80%，扣0.75分；	0.00	1.00	

					财政局下达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财政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60%, 0分。			
			资金执行率	3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付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100%，得3分； 90%≤资金到位率<100%，扣0.5分； 80%≤资金到位率<90%，扣1分； 60%≤资金到位率<80%，扣2分； 资金到位率<60%，0分。	0.50	2.50	主要是原因是计划投入资金19,608,590.63元，实际支付资金18,591,393.90元，资金执行率为94.81%，按（90%~100%）区间取值扣0.5分。
			资金结转结余率	2	(实际使用资金-预算资金)/预算资金	实际使用资金与预算资金的年度计划相匹配，2分； 实际使用资金大于或小于预算资金的年度计划，0分。	2.00	0.00	主要是原因是实际使用资金18,591,393.90元，文件下达资金19,608,590.63元，资金结余1,017,196.73元，实际使用资金与文件下达资金的计划不匹配。
			资金使用的符合性	4	1.是否符合有关专项资金或财务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是否符合项目批复或相关规定的用途。	评价要点4项，共计4分，每符合1项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0	3.00	主要是原因是大昌镇深圳南二路环境提升整治工程挤占风情小街专用资金，存在资金挤占问题，扣1分。
			资金使用监控有效性	2	1.是否进行专项核算； 2.是否有资金责任第一负责人。	评价要点2项，共计2分，每符合1项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0	1.00	主要是原因是风情小街专用资金被挤占，说明资金专项核算存在问题，扣1分。
	执行管理	16	制度健全性	3	1.成立了专门组织机构并有专人负责； 2.是否有相应的操作流程制度和责任负责制度； 3.操作流程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价要点3项，共计3分，每符合1项得1分，否则不得分。	0.00	3.00	
			执行的有效性	1	项目法人责任制(12个子项按计分方式分别打分，加权平均为本项得分)	建立并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1分；建立未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0.5分；未建立项目法人制：0.	0.00	1.00	

				1	<p>严格执行招投标各项制度及相关规定的，得 1 分。</p> <p>基本满足招投标规定，但仍存在少量招投标不规范行为的，得 0.5 分。</p> <p>招投标不规范，有评标违纪、违规和有化整为零、规避招标等现象被查实的，得 0 分。</p>	0.07	0.93	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未见比价资料；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仅有会议纪要，无竞价资料，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招投标制扣 0.07 分。	
				1	<p>工程监理制（12 个子项按计分方式分别打分，加权平均为本项得分）</p> <p>1、按规定程序选择有资质的单位承担工程监理。</p> <p>2、监理人员均持证上岗，数量满足项目和合同要求。</p> <p>3、监理规划和细则编制及监理资料满足规程和建设要求，成效显著。</p>	<p>满足 3 项得 1 分，满足其中 2 项得 0.5 分，1 项以下得 0 分。</p>	0.30	0.70	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和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存在合同无监理人员要求，资料未见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的问题；2021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大昌古镇龙柱/龙池街综合环境提升工程、大昌镇市政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修项目等项目未见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等，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工程监理制扣 0.3 分。
				1	<p>合同管理制（12 个子项按计分方式分别打分，加权平均为本项得分）</p> <p>1、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工程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并按照规范签订合同。</p> <p>2、工程施工、监理、设计无转包、违法分包等形式。</p> <p>3、各参建单位认真执行投标承诺，投入人员、设备和力量，满足施工需要。</p>	<p>第 1、第 2 项有一项不满足，或均不满足的，得 0 分；第 1、第 2 项均满足，但不满足第 3 项的，得 0.5 分；三项均满足的得 1 分。</p>	0.04	0.96	2018 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和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存在合同无监理人员要求，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合同管理制扣 0.04 分。

					1 开工审批、动用预备费审批（12个子项按计分方式分别打分，加权平均为本项得分）	按规定报批的，得1分；未按规定进行开工报批的，或已经动用预备费但未按要求报批的，得0分。	0.19	0.81	2019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2018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无相关资料，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开工令、验收资料均无审批时间，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开工审批、动用预备费审批扣0.19分。
				1 进度管理（12个子项按计分方式分别打分，加权平均为本项得分）	项目按合同工期完成：1分；如没有特殊情况说明，每延期30天，扣0.5分，扣完为止。	0.38	0.62	2019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正在办理结算，未见相关资料，且根据合同约定，早已超过合同约定工期2021年3月1日；2018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无相关资料；2021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存在延期；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开工令、验收资料均无时间，推定进度管理存在问题；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进度管理扣0.38分。	

					1 竣工结、决算办理情况（12个子项按计分方式分别打分，加权平均为本项得分）	及时办理竣工结、决算：1分；已办理但未及时办理：0.5分；尚未办理：0分。	0.17	0.83	2019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正在办理结算，根据合同约定工期2021年3月1日，视同未及时办理结算；2018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无相关资料，视同未及时办理结算；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办理了结算，竣工资料无完成时间，无法确定是否及时办理，视为未及时办理结算、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无结算、决算资料；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竣工结、决算办理情况扣0.17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	1 质量监督制度落实情况（12个子项按计分方式分别打分，加权平均为本项得分）	建立并严格执行质量监督制度：1分；建立未严格执行质量监督制：0.5分；未建立质量监督制：0分。	0.19	0.81	2019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正在办理结算，无相关资料；2018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无相关资料，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质量监督管理落实情况扣0.19分。				

					1	中间验收（12个子项按计分方式分别打分，加权平均为本项得分）	手续齐全：1分；手续不齐全：无中间验收资料或自检资料，扣0.5分，无竣工验收资料，扣0.5分，扣完为止。	0.17	0.83	2019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正在办理结算，无相关资料；2018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无相关资料；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中间验收手续不齐全；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中间验收扣0.17分。
					1	竣工验收（12个子项按计分方式分别打分，加权平均为本项得分）	项目竣工验收质量合格：1分；不合格：0分。	0.11	0.89	2019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2018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无相关资料，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竣工验收扣0.11分。
					1	档案资料管理（12个子项按计分方式分别打分，加权平均为本项得分）	项目建设档案资料按要求全部汇总归档：1分；部分汇总归档：0.5分；未汇总归档：0分。	0.33	0.67	2019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2018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2021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大昌古镇风情小街环境整治工程、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大昌古镇龙柱/龙池街综合环境提升工程、大昌镇市政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修项目归档资料不全，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档案资料管理扣0.33分。

				1	建后管护准备（12个子项按计分方式分别打分，加权平均为本项得分）	办理交接手续，明确管理主体，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做好建后管护准备工组。满足得1分，否则得0分。	0.26	0.74	2018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项目未见相关资料，根据项目得分加权平均，建后管护管理扣0.26分。
产出 36	产出 数量	24	2019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2.00	0.00	结算办理中，项目尚未完成，扣2分。
			2018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0.00	2.00	
			2021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0.50	1.50	结算金额4,368,268.72元和合同金额4,584,740.71元比值完成率为95.28%，按（90%~100%）区间取值，扣0.5分
			2020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0.00	2.00	

			目					
	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0.50	1.50	结算金额 2,482,123.43 元和合同金额 2,497,626.20 元比值完成率为 99.38%，按（90%~100%）区间取值，扣 0.5 分	
	大昌镇深圳南二路环境提升整治工程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0.00	2.00		
	大昌场镇树木修剪及路灯更换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0.50	1.50	合同约定树木修剪 1800 棵，实际完成 1795 棵；路灯维修原定 77 个，实际完成 61 个。按合同确定单价，根据两项工作实际完成金额 898,956.00 元(61×171+1795×495) 和原定金额 904,167.00 元 (77×171+1800×495) 比值完成率为 99.42%，按（90%~100%）区间取值，扣 0.5 分	
	大昌古镇风情小街环境整治工程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0.50	1.50	结算金额 4,644,109.50 元和预算金额 4,858,825.27 元比值完成率为 95.58%，按（90%~100%）区间取值，扣 0.5 分	
	春节期间灯饰氛围营造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0.50	1.50	实际完成 893 颗和合同约定 900 颗比值完成率为 99.22%，按（90%~100%）区间取值，扣 0.5 分	
	大昌镇行道树修建工程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0.00	2.00		

			大昌古镇龙柱、龙池街综合环境提升工程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0.00	2.00	
			大昌镇市政垃圾收运系统建设及市政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2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80%，0分，[80,90%），1分，[90,100%），1.5分，≥100%，2分。	0.00	2.00	
产出时效	4	产出时效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施工合同完成时间的比率，用完成及时率反映。 完成及时率=[(中标通知书约定完成时间-项目实际完成时间)/施工合同完成时间]×10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施工合同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完成及时率<0,即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超过中标通知书约定完成时间，为0分，[0,50%），1分，[50,80%），2分，≥80%，4分。	4.00	0.00	主要原因如下：2019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中心农贸市场整治项目正在办理结算，未见相关资料，根据合同约定，早已超过合同约定工期2021年3月1日；2018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奖补资金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无进度管理资料；2021年度巫山县大昌镇特色小城镇综合整治项目—大昌古镇飞雨街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存在延期；马家堡社区环境提升工程开工令、验收资料均无时间，推定进度管理存在问题项目存在延期；综合上述项目问题，完成及时率<0，得0分。	
产出质量	4	产出质量	4	项目完成的工程质量合格数与实际施工项目数的比率，用工程质量合格率反映。（通过综合验收证明） 工程质量合格率=（工程质量合格数/实际施工项目数）×100%。 工程质量合格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工程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	工程质量合格率<60%，0分，[60,80%），1分，[80,90%），2分≥90%，4分。	0.00	4.00		

					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成本	4	产出成本	4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成本节约率指标反映。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0, 即实际使用资金超过项目预算资金，为0分, [0, 5%), 1分, [5%, 8%), 2分, ≥8%, 4分。	2.00	2.00 主要原因如下：计划投入资金19,608,590.63元，实际支付资金18,591,393.90元，项目成本节约率5.19%，按(5%~8%)区间取值，扣2分。
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 效益	6	带动经济发展	3 促进小镇的经济发展	很大改善，3分，改善一般，1分，没有改善，0分	0.00	3.00
				提升居民收入水平	提升居民收入水平	很大改善，3分，改善一般，1分，没有改善，0分	0.00	3.00
	社会效益	社会 效益	6	推进小镇环境建设	2 推进小镇旅游环境、消费环境建设	很大改善，2分，改善一般，1分，没有改善，0分	0.00	2.00
				提升小镇居住环境	提升小镇居住环境	很大改善，2分，改善一般，1分，没有改善，0分	0.00	2.00
				增加就业岗位	增加就业岗位	很大改善，2分，改善一般，1分，没有改善，0分	0.00	2.00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 影响	6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3 改善居民生活质量	很大改善，3分，改善一般，1分，没有改善，0分	0.00	3.00
				提升居民的幸福感	提升居民的幸福感	很大改善，3分，改善一般，1分，没有改善，0分	0.00	3.00

		满意 度	7	服务对象满 意度	7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问卷调查, 满意度 $\geq 95\%$: 7 分; $\geq 90\%$: 4 分; $\geq 85\%$: 2 分; $\geq 80\%$: 1 分; $< 80\%$ 得 0 分。	0.00	7.00	
合计	100		100		100			17.40	82.60	